**晋中市科技局2018年专利执法维权**

**“雷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决策部署，加大执法力度，提高违法成本，发挥法律威慑作用，提升打击侵权假冒的力度与水平，根据国家、省知识产权局“推进2018年‘雷霆’专项行动”的工作安排，结合我市实际，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专利执法维权“雷霆”专项行动，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开拓进取，勇于创新，加快构建严格保护专利权的政策体系、工作机制，全面提升专利保护的效率与水平，依法严厉打击影响创新发展、妨碍公平竞争和侵害权利人合法权益的专利侵权假冒行为，满足广大创新主体、市场主体与消费者需要，营造创新发展良好环境，切实维护群众根本利益。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专利执法维权“雷霆”专项行动，加强食品药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高新技术等重点领域或环节的专利保护，逐步实现专利执法办案力度、效率和水平全面提升，专利保护协作机制有效运行，快速协同保护机制全面深化，专利保护与发明水平、专利质量之间形成良性互动关系。专利侵权假冒行为得到有效遏制，违法犯罪分子受到严厉打击，专利权人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权利人与社会公众对专利保护的信任度、满意度大幅提高，专利维权能力显著提升，尊重创造、崇尚创新的氛围更加浓厚，严格专利保护的局面基本形成。

三、工作任务

（一）大力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

深入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不断加大对重复、群体、恶意侵犯专利权行为及假冒专利行为的打击力度，保持打击高压态势。加大检查力度，聚焦食品药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涉及民生的领域与高新技术领域，有针对性地组织集中检查，及时检查发现专利侵权假冒行为线索。对认定专利侵权行为成立的，依法尽快责令停止侵权；对重复侵犯同一专利权的，除依法责令停止侵权外，由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依法查处。对涉嫌犯罪的假冒专利案件，依法责令改正并予以行政处罚，涉及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部门追究刑事责任。进一步推进专利侵权假冒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工作。

在处置专利违法行为案件时，要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维权简便、快捷的优势，善于创新，提高成效；对移送的案件要及时立案、快速结案，加强协同、相互支持。加强信息沟通与共享，充分调动公安、宣传、媒体等专业优势，建立部门

联动机制，实现快速维权，及时将有关案件信息上报。对推诿扯皮、消极办案的局（办）予以通报批评。

（二）加强展会专利行政执法

各县（市、区）要主动加强与展会举办方的工作联系与协调，并会同展会举办方共同做好展会专利保护工作。积极为各类展会尤其是重大展会提供公益服务，设立维权援助咨询和举报投诉工作台，为参展商和群众提供专利相关咨询和法律服务。对当地有较大影响的重点展会，要指导当地会展主办单位，采取有效措施，严把展品展前专利审查关，防止专利侵权、假冒专利展品流入展会。会展期间要派出执法人员驻会监管，协助展会举办方快速处理专利侵权纠纷，查处假冒专利行为。对展会期间受理的涉外专利侵权、假冒投诉，要及时调查取证，妥善处理，维护我市依法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形象。

（三）创新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建设

充分发挥“12330”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与举报投诉公益服务电话的作用。凡通过“12330”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与举报投诉公益服务电话和山西省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受理的社会公众和权利人的知识产权举报投诉，各县（市、区）要及时向市局移交案件线索，为企事业单位和个人提供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咨询、专利法律状态查询等服务，为专项行动的开展提供支撑。

（四）引导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制度化

有序推进我市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建设，建立起较为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使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知识产权制度建设、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充分发挥知识产权规范化市场在本行业、本地区的引领示范作用，以点带线、以块带面，提升市场相关各方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管理能力，推广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工作经验，逐步净化整体经营环境，提升消费者满意度，促进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五）加强宣传，营造打击侵犯专利权的社会氛围

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等知识产权法律法规，提升全社会对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认识。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法治宣传教育。加大对创新主体的普法力度，开展面向企业的各级各类专利知识培训活动，树立企业公平竞争、诚实信用意识，提升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能力；大力宣传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执法、行政调解方面的法律法规，引导企事业单位依法表达诉求、维护权利、化解纠纷。

四、工作要求

（一）切实落实责任。各县（市、区）要按照本工作方案对当地“雷霆”专项行动作出动员部署，明确责任人、联系人及执法办案任务。加大专项行动投入，做到责任落实、任务落实、资金落实和人员落实。

（二）研究解决办法。各县（市、区）要将专项行动列入重要工作议事日程，在本实施方案的基础上，结合当地实际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三）加大执法力度。重点围绕食品药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高新技术等重点民生领域和电商、专业市场等关键环节开展专项整治活动，集中检查、集中整治、集中宣传。加大执法力度，及时调解专利纠纷和查处假冒专利案件。

（四）加强协调联动。各县（市、区）要切实加强联合执法协作，做到上下结合、条块结合，加大执法力度。要加强案件移交移送，及时依法处理移送的案件和线索。

（五）加大宣传力度。各县（市、区）要通过主要媒体、政府网站向社会公众公开我市专项行动执法办案电话和主要活动，大力提高“12330”热线公众认知度，为权利人与社会各界提供畅通的举报投诉监督渠道。

五、工作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2018年4月）

印发《晋中市科技局2018年专利执法维权“雷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对全市专项行动进行整体部署和全面动员。各县（市、区）严格执行本工作方案，动员和部署本地区专项行动。

（二）组织实施阶段（2018年5月-11月）。

各县（市、区）按照本方案及本地区具体情况开展专项行动，每月组织开展一次省市县联合执法行动，有序开展对重点领域和场所的集中检查、集中整治、集中宣传工作，认真落实本方案各项要求。

（三）巩固总结阶段（2018年12月）

各县（市、区）要积极选配人员参加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专利行政执法上岗培训，提升执法人员的执法资格和办案能力，做好本地区的专利数据统计和执法总结。